

证券代码：002773

证券简称：康弘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19-057

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 的回复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6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下发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91233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反馈意见》”）。

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《反馈意见》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，并按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答复，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〈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〉的回复》。公司将在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。

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，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审核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7月19日